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金莱特 公告编码:2018-074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或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福玛特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723,股票简称:金莱特)自2018年6月15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15日、2018年6月25日、2018年7月2日、2018年7月9日、2018年7月13日、2018年7月20日、2018年7月27日、2018年8月3日、2018年8月10日、2018年8月13日、2018年8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刊登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2018-051、2018-052、2018-059、2018-061、2018-063、2018-064、2018-068)和《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53)、《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65)。

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各中介机构正在对标的公司历史沿革、合规经营、资产权属、财务状况等事项进行尽职调查;交易协议内容也在磋商及论证中。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工作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ST巴士 公告编号:2018-121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18年8月22日、2018年8月23日、2018年8月2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除已发布的公告中披露的公司经营情况相关事项,近期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项第3条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002043 股票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18-074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德华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华集团")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丁鸿敏先生的通知,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部分被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德华集团	是;一致行动人	10,000,000	2018-08-22	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为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	4.36%	补充质押
		8,000,000	2018-08-22	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为止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	3.49%	补充质押
合计		18,000,000					

2、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原质押股数(股)	解除质押股数(股)	原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丁鸿敏	否;一致行动人	9,709,999	1	2017-03-30	2018-08-1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0%
		10,600,999	1	2017-04-10	2018-08-1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0%
合计		20,310,998	2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德华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29,344,885股,占公司总股本27.62%,德华集团累计质押股份共174,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75.8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96%;丁鸿敏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0,325,204股,占公司总股本2.45%,丁鸿敏先生累计质押股份共20,310,996股,占其个人所持股份总数的99.93%,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5%。

德华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德华创投及丁鸿敏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00,483,09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19%;累计已质押股份共217,310,996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72.3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17%。

4、德华集团此次质押为补充质押,不涉及新的融资安排,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所持有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公司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二、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45 证券简称:中南文化 公告编号:2018-071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南文化,证券代码:002445)已于2018年6月20日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后续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27日、2018年7月4日和2018年7月1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2018-056、2018-058)。

2018年7月13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自2018年7月1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后续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20日、2018年7月27日、2018年8月3日和2018年8月10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2018-063、2018-064、2018-065)。

公司于2018年8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议案》,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自2018年8月1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的时间预计不超过1个月。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后续于2018年8月20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9)。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与相关各方仍就本次重组方案进行协商和论证。鉴于本次重组尚存较大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47 证券简称:航天发展 公告编号:2018-066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4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披露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的时间:2018年8月29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8年8月28日15:00至2018年8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8年8月29日9:30-11:30和13:00-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8月24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18年8月2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80号益园文化创意产业基地A区6号楼3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3、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

(1)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2)逐项审议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2.1)交易对方;

(2.2)标的资产;

(2.3)交易方式;

(2.4)交易金额;

(2.5)逐项审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

(2.5.1)定价原则;

(2.5.2)发行价格;

(2.5.3)发行种类及面值;

(2.5.4)发行数量及发行对象;

(2.5.5)逐项审议业绩承诺和盈利补偿情况:

(2.5.5.1)业绩承诺情况;

(2.5.5.2)盈利补偿情况;

(2.5.5.3)减值测试补偿;

(2.5.5.4)业绩奖励安排;

(2.5.6)股份锁定期;

(2.5.7)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2.6)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2.7)人员安置;

(2.8)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

(2.9)本次重组决议有效期;

(3)逐项审议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

(3.1)发行价格;

(3.2)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和发行数量;

(3.3)锁定期;

(3.4)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3.5)本次交易决议有效期;

4、审议《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5、审议《关于〈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6、审议《关于签订本次交易相关附条件生效的协议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9、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的议案》;

11、审议《关于本次交易对即期回报影响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12、审议《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1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14、审议《关于批准本次重组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15、审议《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6、审议《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之说明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上述1-15项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参见公司2018年8月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的《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上述第16项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参见公司2018年3月1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议案1-16属于关联交易,相关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上述1-16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第3项议案需逐项表决。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指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3.00	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需逐项表决)	
3.01	交易对方	√
3.02	标的资产	√
3.03	交易方式	√
3.04	交易金额	√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需逐项表决)	
3.05	定价原则	√
3.06	发行价格	√
3.07	发行种类及面值	√
3.08	发行数量及发行对象	√
	业绩承诺和盈利补偿情况(需逐项表决)	
3.09	业绩承诺情况	√
3.10	盈利补偿情况	√
3.11	减值测试补偿	√
3.12	业绩奖励安排	√
3.13	股份锁定期	√
3.14	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
3.15	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
3.16	人员安置	√
3.17	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	√
3.18	本次重组决议有效期	√
	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需逐项表决)	
3.19	发行价格	√
3.20	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和发行数量	√
3.21	锁定期	√
3.22	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
3.23	本次交易决议有效期	√
4.00	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
5.00	关于〈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签订本次交易相关附条件生效的协议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的议案	√
11.00	关于本次交易对即期回报影响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2.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
1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14.00	关于批准本次重组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
15.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之说明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18年8月28日9:00-11:30和14:00-17: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80号益园文化创意产业基地A区6号楼3层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需同时提供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需同时提供代理人身份证、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3)股东可以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信函或传真抵达本公司时间为准)。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以楠、付婷

联系电话:0591-83283128

传真:0591-83296358

邮箱:htfz@casic-addsino.com

5、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4、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8月2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0547;投票简称:航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8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28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8月29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对会议审议事项具有表决权,本人对会议审议事项投票指示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指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3.00	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需逐项表决)				
3.01	交易对方	√			
3.02	标的资产	√			
3.03	交易方式	√			
3.04	交易金额	√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需逐项表决)				
3.05	定价原则	√			
3.06	发行价格	√			
3.07	发行种类及面值	√			
3.08	发行数量及发行对象	√			
	业绩承诺和盈利补偿情况(需逐项表决)				
3.09	业绩承诺情况	√			
3.10	盈利补偿情况	√			
3.11	减值测试补偿	√			
3.12	业绩奖励安排	√			
3.13	股份锁定期	√			
3.14	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			
3.15	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			
3.16	人员安置	√			
3.17	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	√			
3.18	本次重组决议有效期	√			
	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况(需逐项表决)				
3.19	发行价格	√			
3.20	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和发行数量	√			
3.21	锁定期	√			
3.22	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			
3.23	本次交易决议有效期	√			
4.00	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			
5.00	关于〈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签订本次交易相关附条件生效的协议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的议案	√			
11.00	关于本次交易对即期回报影响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2.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			
1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14.00	关于批准本次重组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			
15.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之说明的议案	√			

备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2、委托人未做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表格自制均有效。

一、委托人情况

1、委托人姓名: 2、委托人身份证号:

3、持有公司股份性质: 4、委托人持股数:

二、受托人情况

1、受托人姓名: 2、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议结束。

证券代码:002004 证券简称:华邦健康 公告编号:2018087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2018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为保证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2018年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3.债券简称:16华邦健康MTN002

4.债券代码:101658050

5.发行总额:人民币4亿元

6.债券期限: 3年

7.本计息期债券利率:3.50%

8.还本付息方式:按年付息,到期还本。

9.兑付日:2018年09月02日(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二、付息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发行人: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何亮、马婷

联系方式:023-63213169

2.主承销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谢曦、葛颖

联系方式:023-60363125023-60363738

3.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 陈龚荣

联系方式:021-23198708 021-23198682

特此公告。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0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78 证券简称:神开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8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神开股份,股票代码:002278)股票交易价格连续 2 个交易日内(2018年8月23日、2018年8月24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向持有表决权股份最多的股东四川映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映业文化")问询了相关情况,现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经核查,公司及映业文化均不存在其它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映业文化及其关联方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六)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收到映业文化寄送的《通知函》,称其于2018年4月25日,与李芳英、王祥伟签署了《股份收购协议》,约定收购李芳英、王祥伟合计持有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向当事各方进行了问询,并于2018年8月25日对外披露,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收到股东通知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其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亦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18-077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小红女士的通知,庄小红女士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庄小红	是	25,100,000	2017年8月29日	2018年8月28日	2018年8月22日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65%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庄小红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为198,439,6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07%。庄小红女士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147,700,000股,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74.43%,占公司总股本的24.62%。

二、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变更协议书;;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18-050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连续三个交易日(2018年8月22日、2018年8月23日、2018年8月2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资产购买、控股股东变更、重大合同等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2018年8月23日,公司披露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并在2018年半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18-050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17年11月3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已发表同意的意见。

《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已于2017年10月1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近日,公司赎回了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同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到期收益(万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8年第483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18-05-25	2018-08-23	30,000	295.89

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本次理财产品赎回本金30,000万元,取得收益295.89万元。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购买了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BF141424)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0	2018-8-25	2018-11-23	3.10%	无

三、关联关系的说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已发表同意的意见。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授权额度内,无需再另行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五、现金管理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建立投资台账,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定期存款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到期收益(万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BFDG170491)	保本保证收益型	24,000	2017-11-7	2018-2-5	24,000	245.59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	2017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一二二期产品5	保本保息型	3,000	2017-11-8	2018-2-8	3,000	33.38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保证收益型	7,900	2017-11-10	2018-2-8	7,900	82.03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BFDG170492)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0	2017-11-7	2018-5-7	30,000	632.26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BFDG180132)	保本保证收益型	24,000	2018-2-7	2018-8-6	24,000	532.60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十七期产品3	保本保息型	3,000	2018-2-9	2018-5-9	3,000	33.75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保证收益型	7,900	2018-2-9	2018-5-10	7,900	89.86
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五十一期产品3	保本保息型	3,000	2018-5-9	2018-8-9	3,000	33.38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保证收益型	7,900	2018-5-11	2018-8-9	7,900	86.91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定期存款	7天通知存款	30,000	2018-5-11	2018-05-23	30,000	17.55
1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8年第483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18-05-25	2018-08-23	30,000	295.89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保证收益型	7,900	2018-8-17	2018-11-15	未到期	未到期
1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八十九期产品3	保本保息型	3,000	2018-8-17	2018-11-17	未到期	未到期
1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BF141424)	保本保证收益型	24,000	2018-8-21	2018-11-19	未到期	未到期
1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BF141424)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0	2018-8-25	2018-11-23	未到期	未到期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审批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在审批核准的投资期限内,该理财额度可循环使用。截至本公告日,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尚未到期的金额为6.49亿元(含本次公告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阳光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签署的单位协定存款协议仍在履行中,约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协定存款账户进行利息结算。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11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签订协定存款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

八、备查文件

1、中国农业银行结构返本业务凭证;

2、中国农业银行结构派息业务凭证;

3、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保本保证收益型);

4、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申购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